

# 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 200 吨

## 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9 月 11 日，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组织成立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 200 吨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江苏惠润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编制单位（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清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项目建设情况、环保执行情况、验收检测单位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情况的汇报，现场核查了相关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苏州市高新区金沙江路 158 号国家环保产业园 B 区 11 号厂房

项目性质：搬迁

产品、规模：本次验收内容为苏新环项[2013]897 号文件中的申报项目，即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 200 吨搬迁项目。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2013 年 12 月由苏州高新区中锋街 155 号搬迁至苏州市高新区金沙江路 158 号环保产业园 B 区 11 号厂房。

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申报了《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 200 吨搬迁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并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获得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关于对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 200 吨搬迁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3]897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

2019年6月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惠润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200吨搬迁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受江苏惠润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清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11日—12日、9月26日—9月27日对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200吨搬迁项目实施了验收检测，江苏惠润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验收检测结果编制了《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200吨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自开始建设、调试，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关于对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200吨搬迁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审批意见》（苏新环项[2013]897号）文件对应的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200吨搬迁项目，包括搬迁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工业固废（含危废）为预验收。

建设内容包括贮运工程：原料仓库30m<sup>2</sup>、成品仓库50m<sup>2</sup>、一般固废堆场10m<sup>2</sup>；公用工程：给水、排水、供电、绿化、空压机；环保工程：生活污水接管、噪声治理、固废暂存处。

生产设备包括SJ-50\*2，2.5T吹膜机1台、XY-300 800kg制袋机1台。

项目实际员工总人数10人，采用1班制，8小时/班，年工作300天，即2400小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对照原环评审批内容建设情况，企业项目变动情况：

环境影响登记表中设计购进1台型号为SJ-50\*2，2.5T的吹膜机，生产效率为83.3kg/h，年产量200t/a。但实际生产中企业考虑到需要生产不同尺寸不同颜色的塑料类包装材料，所以购进型号为SX65型、XY60型、SX30型共计3台吹膜机，生产效率共为95kg/h，年产量228t/a，增长了14%，但小于30%。

环境影响登记表中设计购进1台型号为XY-300 800kg的制袋机，但为了匹

配吹膜机，企业购进 RQL-600 型、SX-1200 型共计两台电脑制袋机，制成不同型号的塑料类包装材料。

由于投料时需要加入 PE 塑料粒子及母粒，经过搅拌混料后才进行吹膜工序，企业购进搅拌机 1 台；制袋机制成的塑料包装材料需要分切，企业购进 8 台 SF-B800 型快速脚踏封口机。上述搅拌机 1 台、快速脚踏封口机 8 台均为环评时遗漏申报。

对照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上述变动不涉及项目总建筑面积、产品，以及产能的重大变化，没有新增污染因子及污染物排放量，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的显著增加，因此，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搬迁项目无生产废水和冷却水产生，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约 80t/a，排入环保产业园内原有的污水管网，与园内其他企业的生活污水混合后从产业园污水总排口排出，排放到苏州高新区镇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吹膜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3、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为吹膜机、制袋机、封口机、搅拌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降噪措施主要有隔声、减振、厂房建筑物衰减等。

4、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液）体废物主要为分切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委托苏州晓鑫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处置；员工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国家环保产业园一起委托苏州市得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清城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12 日、9 月 26 日—9 月 27 日实施了验收检测，并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10 月 12 日出具了噪声、无组织废气《检测报告》(编号为 QCHJ20190000903、QCHJ20190001722)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到114%，满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大于75%的要求。

现场调查、验收检测结果表明：

1、废水：本项目所在厂房无单独废水排放口，无法单独对本项目产生的生

活污水进行采样监测，本次验收监测暂未进行接管生活污水监测。

2、废气：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验收《检测报告》表明：非甲烷总烃厂界浓度最大值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厂界噪声：验收《检测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公司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 五、验收结论

根据江苏惠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200吨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等相关材料，以及建设项目现场核查结果，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已基本落实了本项目的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管理要求

（一）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二）做好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暂存、处理处置工作，搞好相应台账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

苏州万德福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塑料类包装材料

200吨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19年9月11日

